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5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 2015年08月28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于2015年8月 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 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 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瑞福分级封闭			
基金主代码	121099	12109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08月13日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	六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291,614,534.73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2年8月17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瑞福优先封闭	国投瑞银瑞福进取封闭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21007 15000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	3,645,807,265.45	3,645,807,269.28		
总额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被动的指数化投资管理,实现对深证100 价格指数的有效跟踪,力求将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 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控制在0.35%以内, 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原则上采用指数复制投资策略,按照个股在基准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股票组合,并根据基准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以复制和跟踪基准指数。 当预期指数成份股调整和成份股将发生分红、配股、增发等行为时,或者因特殊情况(如股权分置改革等)导致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基准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基金的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并可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辅以金融衍生工具进行投资管理,以有效控制基金的跟踪误差。
业绩比较基准	95%×深证100 价格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

	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从基金资产整体运作来看,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			
	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基金品	品种,基金资产整体的预期		
	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			
	合型基金。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	瑞福优先份额将表现出	瑞福进取份额则表现出高		
征	低风险、低收益的明显	风险、高收益的显著特征,		
	特征,其预期收益和预	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要		
	期风险要低于普通的股	高于普通的股票型基金份		
	票型基金份额	额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石 柳		司	司	
信自地電 名主	姓名	刘凯	蒋松云	
信息披露负责	联系电话	400-880-6868	010-66105799	
<i>/</i>	电子邮箱	service@ubssdic.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6868	95588	
传真		0755-82904048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 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ubssdi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年01月01日-2015年06月30日)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575,326,127.79
本期利润	3,114,623,213.8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27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6.8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667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651,843,143.8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980

-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 3、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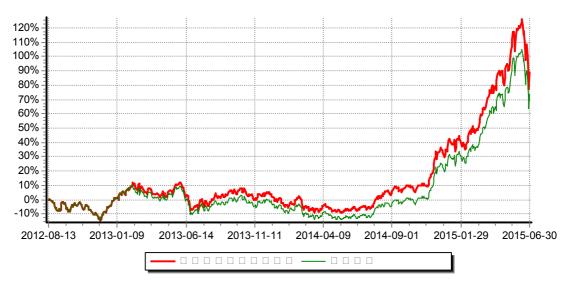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 值增长 率①	份额净 值增长 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③	业绩比 较基准 收益率 标准差 ④	1)-(3)	2-4
过去一个月	-8.11%	3.46%	-7.63%	3.32%	-0.48%	0.14%
过去三个月	12.54%	2.58%	12.73%	2.51%	-0.19%	0.07%
过去六个月	36.84%	2.15%	37.83%	2.10%	-0.99%	0.05%
过去一年	92.99%	1.72%	94.49%	1.69%	-1.50%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至今	72.26%	1.46%	73.50%	1.44%	-1.24%	0.02%

注: 1、由于本基金的投资标的为深证100指数成份股及备选股,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因此,本基金将业绩比较基准定为95%×深证100 价格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注: 截至本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分别为股票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93.70%,权证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0%,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1.72%,现金和到期日不超过1年的政府债券占基金净值比例6.35%,符合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3.3 其他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其他指标	报告期间: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06月30日
期末瑞福优先与瑞福进取两级基 金份额配比	1: 1.000000001
期末瑞福优先份额净值	1.022
期末瑞福优先累计份额净值	1.185
期末瑞福进取份额净值	2.174
期末瑞福进取累计份额净值	2.174
瑞福优先的约定年化收益率	5.75%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原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2年6月13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公司是中国第一家外方持股比例达到49%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股东为国投泰康信托

有限公司(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及瑞士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BS AG)。公司拥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有效的风险管理及控制架构,以"诚信、客户关注、包容性、社会责任"作为公司的企业文化。截止2015年6月底,在公募基金方面,公司共管理44只基金,已建立起覆盖高、中、低风险等级的完整产品线;在专户理财业务方面,自2008年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以来,已成功运作管理的专户产品涵盖了灵活配置型、稳健增利型等常规产品,还包括分级、期指套利、商品期货、QDII等创新品种;在境外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公司自2006年开始为QFII和信托计划提供投资咨询服务,具有丰富经验,并于2007年获得QDII资格。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田久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		证券从	说明
红石	物分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业年限	近 <i>9</i> 月		
赵建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3年09月 26日		12	中国籍,博士,具有基金 从业资格。曾任职于上海 博弘投资有限公司、上海 数君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一维科技有限公司。 2010年6月加入国投瑞银。 现任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指数分级基金、国投 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 产业指数基金(LOF)、 国投瑞银金融地产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 和国投瑞银创业指数分级 基金基金理。		

注: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通过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了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地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我国宏观经济下行压力较大,投资持续回落仍然是拖累经济的最主要因素。政府基建和房地产投资都处于增速下台阶中,虽然部分城市房价略有回升,但地产周期大拐点较为明确,同时传导到投资也有时滞,此外制造业去产能的过程尚未结束。这些因素共同导致上半年投资增速较去年同期明显回落。

此外,由于美元走强,人民币对主要国家货币升值,上半年出口增速低位徘徊。 受制于收入放缓,消费增速再下台阶。实体经济有效贷款需求不足,M2维持低位。在 此背景下,一季度经济加速下行,二季度虽然显示出一定企稳迹象,但其基础仍不牢 固。

基金投资操作上,作为指数基金,投资操作以严格控制跟踪误差为主,研究应对成分股调整、成分股停牌替代等机会成本、同时密切关注基金日常申购、赎回带来的影响及市场出现的结构性机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598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6.8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7.83%,基金净值增长率低于业绩基准收益率0.98%,主要受报告期内指数成分股调整、部分利息股息收入及扣减费率等综合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日均跟踪误差为0.13%,年化跟踪误差为2.09%,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跟踪误差不超过0.35%以及4.0%的限制。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经济预计依然呈下行走势,货币政策引导利率进一步下行,大类资产配置中仍然有利于股权投资,在相对有利的宏观和流动性环境下,权益类指数型基金的表现值得关注。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从事基金估值业务的组织机构主要包括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估值小组及运营部。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估值政策进行评估,并对基金估值程序进行监督;估值小组负责跟踪现行估值政策、议定估值政策方案及特别估值程序的报告等事项,估值小组的成员包括运营部总监、估值核算员、基金经理或其他资产管理经理以及监察稽核部指定人员;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设立基金估值核算员岗位负责日常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的相关成员均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员执行、运营部内部复核估值结果,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基 金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本基金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 业敏感,向估值小组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 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小组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 行沟通,在上报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后由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未与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在分级运作期内不进行收益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

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15年06月30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 产	7434-旦	本期末	上年度末
以	附注号 	2015年0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537,945,198.95	318,422,945.06
结算备付金		2,277,535.45	_
存出保证金		136,508.87	103,673.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18,397,030.31	8,317,994,528.03
其中: 股票投资		10,918,297,030.31	8,167,964,528.03
基金投资		_	_
债券投资		200,100,000.00	150,03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_	_
贵金属投资		_	_
衍生金融资产		_	_

77	T T	T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应收证券清算款		32,858.31	15,252,132.22
应收利息		8,309,641.08	7,214,575.07
应收股利		_	_
应收申购款		_	_
递延所得税资产		_	_
其他资产		_	_
资产总计		11,667,098,772.97	8,658,987,854.36
在建和定去型和光	74.54-日	本期末	上年度末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2015年0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_	_
交易性金融负债		-	_
衍生金融负债		_	_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_	_
应付证券清算款		_	_
应付赎回款		-	_
应付管理人报酬		10,677,353.97	7,071,309.02
应付托管费		2,349,017.90	1,555,687.9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_
应付交易费用		965,097.73	1,090,315.51
应交税费		_	_
应付利息		_	_
应付利润		_	_
递延所得税负债		-	_
其他负债		1,264,159.53	1,777,433.46
负债合计		15,255,629.13	11,494,745.9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1,859,574,547.56	11,902,703,016.90
未分配利润		-207,731,403.72	-3,255,209,908.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51,843,143.84	8,647,493,10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667,098,772.97	8,658,987,854.36
------------	--	-------------------	------------------

注: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598元,基金份额总额7,291,614,534.73份,其中国 投瑞银瑞福优先封闭份额3,645,807,265.45份,国投瑞银瑞福进取封闭份额3,645,807,269.28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06月30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2015年01月	上年度可比期间
项 目	附注号	01日-2015年06月	2014年01月01日-
		30⊟	2014年06月30日
一、收入		3,182,863,303.74	-418,874,815.20
1.利息收入		6,244,970.71	1,246,160.44
其中: 存款利息收入		1,113,663.86	1,246,160.44
债券利息收入		5,131,306.85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		_	_
λ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		_	
λ			
其他利息收入		_	_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		637,081,729.12	-209,645,467.24
列)		037,001,723.12	-207,045,407.2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585,222,308.24	-275,695,659.11
基金投资收益		_	_
债券投资收益		-566,690.00	_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		_	_
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_	
衍生工具收益		_	_
股利收益		52,426,110.88	66,050,191.87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2,539,297,086.08	-210,643,338.99

4.汇兑收益(损失以"一" 号填列)	_	_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 填列)	239,517.83	167,830.59
减:二、费用	68,240,089.87	41,534,134.62
1. 管理人报酬	52,564,126.77	29,866,143.45
2. 托管费	11,564,107.84	6,570,551.60
3. 销售服务费	_	_
4. 交易费用	2,836,263.41	4,261,198.39
5. 利息支出	_	_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_	_
6. 其他费用	1,275,591.85	836,241.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3,114,623,213.87	-460,408,949.82
减: 所得税费用	_	_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4,623,213.87	-460,408,949.82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06月30日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				
项 目	2015年	2015年01月01日-2015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902,703,016. 90	3,255,209,908.5 2	8,647,493,108.3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 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_	3,114,623,213.8	3,114,623,213.8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	-43,128,469.34	-67,144,709.07	-110,273,178.41		

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 少以"-"号填列)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220,488,259.88	343,267,922.28	563,756,182.16
2.基金赎回款	263,616,729.22	410,412,631.35	-674,029,360.5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 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 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_	_	_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11,859,574,547. 56	207,731,403.72	11,651,843,143.84
		上年度可比期间	ī
项 目	2014年	三01月01日-2014年	4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 值)	12,258,656,646.	5,415,214,820.0 0	6,843,441,826.4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 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_	460,408,949.82	-460,408,949.8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 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 少以"-"号填列)	505,254,004.99	16,174,424.33	-489,079,580.66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1,300,055,279.3 5	-41,617,969.44	1,258,437,309.91
2.基金赎回款	1,805,309,284.3 4	57,792,393.77	-1,747,516,890.5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 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 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_	_	_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11,753,402,641. 44	5,859,449,345.4 9	5,893,953,295.9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刘纯亮	刘纯亮	冯 伟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是根据原国投瑞银瑞福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投瑞银瑞福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2012年6月8日决议通过的《关于国投瑞银瑞福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延期及修改相关事项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字[2012]880号《关于核准国投瑞银瑞福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批复》,由原国投瑞银瑞福基金转型而来。原国投瑞银瑞福基金存续期限至2012年7月16日止。自2012年7月17日起,原国投瑞银瑞福基金更名为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投瑞银瑞福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的同时《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本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通过基金收益分配的安排,将基金份额分成预期收益与风险不同的两个级别,即优先级基金份额(以下简称"瑞福优先份额")和进取级基金份额(以下简称"瑞福进取份额")。本基金自2012年7月17日至2012年8月13日为过渡期。本基金过渡期结束后的下一工作日开始为本基金分级运作期的起始日;基金分级运作期为3年。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后,本基金转换为"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在分级运作期内,当瑞福进取份额净值小于或等于0.25元或瑞福优先份额少于5000万份时,本基金将提前转型为"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瑞福优先份额在分级运作期开始后每满六个月时开放一次,接受投资者的集中申购与赎回,瑞福优先份额集中申购与赎回的开放日为分级运作期开始后每满六个月的最后一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为下一个工作日);瑞福进取份额封闭运作,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与赎回,封闭期为本基金的分级运作期。在瑞福优先份额的每次开放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瑞福优先份额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瑞福优先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瑞福优先份额数按折算比例相应调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瑞福进取份额于2012年8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

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创业板、中小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于深证100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市值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及其备选成份股票的市值加上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的轧差合计值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95%×深证100价格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国投瑞银瑞福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4.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之附件

《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股票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低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高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锁定期内已经过交易天数占锁定期内总交易天数的比例将两者之间差价的一部分确认为估值增值。

- (3)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 (4)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债券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鉴于其交易量和交易频率不足以提供持续的定价信息,本基金本报告期自2015年3月30日起改为采用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期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2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7号《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

[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3) 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于2015年上半年度,并无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瑞福优先封闭份额基金注册 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期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5年01月01日-2015年 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01月01日-2014年0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 付的管理费	52,564,126.77	29,866,143.4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 的客户维护费	2,718,423.80	3,051,678.3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 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5年01月01日-2015年 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01月01日-2014年0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 付的托管费	11,564,107.84	6,570,551.6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8%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8%/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期无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2015年01月01日-2015年 06月30日			年度可比期 月01日-20 30日		
	国投瑞银 瑞福优先	国投瑞银 瑞福进取		国投瑞银 瑞福优先	国投瑞银 瑞福进取	
	封闭	封闭		封闭	封闭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1,958,529 .72	38,099,267 .00	_	11,272,061 .84	38,099,267 .00	_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_	_	_	_	_	_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361,704.57	_	_	340,941.27	_	_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1	_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2,320,234 .29	38,099,267 .00		11,613,003 .11	38,099,267 .00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34%	1.05%	-	0.36%	1.05%	_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5年01月01日-2015年 0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01月01日-2014年06月 30日		
	期末 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 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537,945,198.95	1,100,997.05	328,954,788.64	1,239,500.8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5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票	股票	停牌	停牌原因	期末	复牌	复牌	数量	期末	期末
代码	名称	日期		估值单价	日期	开盘单价	奴里	成本总额	估值总额
00002 4	招商 地产	2015- 04-03	筹划重大 事项	36.43			43040 90	62,164,278 .73	156,797,99 8.70
00063	铜陵 有色	2015- 03-09	重大事项 停牌	10.32			56145 92	25,423,537 .72	57,942,589 .44
00070 9	河北 钢铁	2015- 06-30	筹划重大 事项	7.00			15939 995	38,339,153 .34	111,579,96 5.00
00077 8	新兴 铸管	2015- 06-15	筹划重大 事项	12.96			82351 32	34,586,134 .21	106,727,31 0.72
00079	华闻 传媒	2015- 05-26	筹划重大 事项	20.75			46317 57	32,569,235 .56	96,108,957 .75
00083 9	中信 国安	2015- 06-29	重大事项 停牌	23.57			37433 08	25,931,490 .71	88,229,769 .56
00087 8	云南 铜业	2015- 06-08	筹划重大 事项	18.53			28746 47	47,063,956 .23	53,267,208 .91
00091 7	电广 传媒	2015- 05-28	筹划重大 事项	30.81			43374 58	57,663,212 .43	133,637,08 0.98
00096	华东 医药	2015- 06-26	筹划重大 事项	62.50	2015- 08-05	69.20	95812 0	52,974,486 .47	59,882,500 .00
00200 1	新 和 成	2015- 06-30	筹划重大 事项	17.09	2015- 07-13	18.49	14534 76	19,293,896 .34	24,839,904 .84
00206 9	獐 子 岛	2015- 06-01	重大事项 停牌	19.76			10068 60	21,093,088	19,895,553 .60
00210 6	莱宝 高科	2015- 04-07	筹划重大 事项	16.42			19388 92	30,324,083 .06	31,836,606 .64
00229	奥飞 动漫	2015- 05-18	重大事项 停牌	37.29			14725 68	25,918,482 .12	54,912,060 .72
00235	杰瑞 股份	2015- 05-27	筹划重大 事项	35.04			15428 70	73,304,787 .57	54,062,164 .80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 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0,918,297,030.31	93.58
	其中: 股票	10,918,297,030.31	93.58
2	固定收益投资	200,100,000.00	1.72
	其中:债券	200,100,000.00	1.72
	资产支持证券	_	_
3	贵金属投资	I	_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_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_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40,222,734.40	4.63
6	其他各项资产	8,479,008.26	0.07
7	合计	11,667,098,772.97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例(%)
A	农、林、牧、渔业	19,895,553.60	0.17
В	采矿业	165,089,147.06	1.42
С	制造业	6,237,740,616.81	53.5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 业	69,980,376.18	0.60

Е	建筑业	94,175,911.64	0.81
F	批发和零售业	302,196,601.90	2.5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_	_
Н	住宿和餐饮业	_	_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50,038,371.23	7.30
J	金融业	1,500,425,628.44	12.88
K	房地产业	874,386,663.54	7.5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73,199,059.23	1.4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_	_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2,676,188.54	2.86
О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_	_
P	教育	_	_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_	_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17,064,666.29	1.86
S	综合	81,428,245.85	0.70
	合计	10,918,297,030.31	93.70

7.2.2 报告期末 (积极投资) 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7.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8,568,382	547,519,609.80	4.70
2	000002	万 科A	33,240,342	482,649,765.84	4.14
3	000001	平安银行	23,113,471	336,069,868.34	2.88
4	000333	美的集团	8,574,443	319,655,235.04	2.74
5	000776	广发证券	11,399,260	258,193,239.00	2.22
6	002024	苏宁云商	15,837,523	242,314,101.90	2.08
7	002415	海康威视	5,128,512	229,757,337.60	1.97

8	000166	申万宏源	13,265,067	215,557,338.75	1.85
9	000858	五 粮 液	6,384,602	202,391,883.40	1.74
10	000768	中航飞机	4,379,142	190,843,008.36	1.64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ubssdic.com)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I 15.			
序号	股票代 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333	美的集团	46,108,424.28	0.53
2	000750	国海证券	35,242,492.45	0.41
3	002142	宁波银行	33,956,742.00	0.39
4	000686	东北证券	32,013,870.75	0.37
5	000728	国元证券	29,246,180.27	0.34
6	000100	TCL 集团	27,034,212.00	0.31
7	002475	立讯精密	27,023,442.98	0.31
8	000917	电广传媒	25,489,998.02	0.29
9	002594	比亚迪	23,397,108.86	0.27
10	002241	歌尔声学	21,087,821.65	0.24
11	000876	新希望	20,884,883.70	0.24
12	002450	康得新	16,844,531.37	0.19
13	002236	大华股份	16,840,859.45	0.19
14	000002	万 科A	16,652,454.99	0.19
15	000402	金融街	16,520,515.92	0.19
16	300002	神州泰岳	16,422,437.72	0.19
17	002008	大族激光	16,182,638.86	0.19
18	000568	泸州老窖	14,249,014.76	0.16

19	000729	燕京啤酒	13,364,091.00	0.15
20	000625	长安汽车	13,288,532.99	0.15

注: "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明亚尔			1 1100 1 110 4 5/2 5 1/2 1/2 1/2
序号	股票代 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651	格力电器	46,550,759.12	0.54
2	000002	万 科A	45,552,010.24	0.53
3	000001	平安银行	36,567,172.97	0.42
4	000100	TCL 集团	30,885,571.45	0.36
5	002500	山西证券	26,977,040.86	0.31
6	000750	国海证券	24,931,853.53	0.29
7	000858	五 粮 液	24,395,284.69	0.28
8	000069	华侨城 A	23,264,113.56	0.27
9	000166	申万宏源	22,964,722.96	0.27
10	000776	广发证券	22,253,624.63	0.26
11	000977	浪潮信息	22,189,266.96	0.26
12	002241	歌尔声学	21,862,831.63	0.25
13	002065	东华软件	20,273,028.04	0.23
14	000402	金融街	19,935,268.56	0.23
15	000729	燕京啤酒	18,455,432.45	0.21
16	000423	东阿阿胶	17,443,370.02	0.20
17	002008	大族激光	17,002,447.41	0.20
18	000792	盐湖股份	16,934,583.19	0.20
19	000800	一汽轿车	16,174,253.83	0.19
20	002456	欧菲光	16,121,083.61	0.19

注: "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680,727,153.21
卖出股票收入 (成交) 总额	1,053,506,989.30

注: "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_	_
2	央行票据	_	_
3	金融债券	200,100,000.00	1.72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200,100,000.00	1.72
4	企业债券		_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I	_
6	中期票据	_	_
7	可转债	_	_
8	其他	_	_
9	合计	200,100,000.00	1.7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140218	14国开18	2,000,000	200,100,000.00	1.72

-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资产。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为有效控制指数的跟踪误差,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

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通过股指期货就本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拟合效果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并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等。例如在本基金的建仓期或发生大额净申购时,可运用股指期货有效减少基金组合资产配置与跟踪标的之间的差距;在本基金发生大额净赎回时,可运用股指期货控制基金较大幅度减仓时可能存在的冲击成本,从而确保投资组合对指数跟踪的效果。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属于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36,508.8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2,858.31
3	应收股利	_
4	应收利息	8,309,641.08
5	应收申购款	_

6	其他应收款	_
7	待摊费用	_
8	其他	_
9	合计	8,479,008.26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指数投资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本期未投资托管行股票、未投资控股股东主承销的证券,未从二级市场主动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附送的权证,投资流通受限证券未违反相关法规或本基金管理公司的规定。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结构					
份额	 持有人户数	 户均持有的	机构投	资者	个人投资者			
级别	(户)	基金份额	持有份额	韌		占总份 额 比例		
国投瑞 银瑞福 优先封 闭	30,483	119,601.33	2,619,402,1 15.80	71.85%	1,026,405,1 49.65	28.15%		
国投瑞银瑞福进取封	40,019	91,101.91	2,180,592,2 38.00	59.81%	1,465,215,0 31.28	40.19%		

		_	_		_	_
合计	70,502	103,424.22	4,799,994,3 53.80	65.83%	2,491,620,1 80.93	34.17%

注:以上信息中的国投瑞银瑞福进取封闭的持有人信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国 投瑞银 瑞福进 取封闭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 公司	348,416,500.00	9.59%
2	中信证券一华夏银行一 中信证券贵宾定制1号集 合资产管理计划	204,104,035.00	5.62%
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 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 保险产品	192,457,471.00	5.30%
4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 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26,574,787.00	3.48%
5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 019L-FH002深	87,754,483.00	2.42%
6	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一客户资金(交易所)	86,345,348.00	2.38%
7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一万能一个险万能	79,404,752.00	2.19%
8	张弛	67,799,115.00	1.87%
9	齐鲁制药有限公司	66,012,653.00	1.82%
10	单国富	65,065,961.00	1.79%

注: 以上信息中的国投瑞银瑞福进取封闭的持有人信息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

司提供。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甘入签四人私去儿儿人只	国投瑞银瑞福 优先封闭	658,205.15	0.02%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国投瑞银瑞福 进取封闭	27,288.54	_
	合计	685,493.69	0.01%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国投瑞银瑞	10~50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	福优先封闭	10~30
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	国投瑞银瑞	0
本开放式基金	福进取封闭	· ·
	合计	10~50
	国投瑞银瑞	0
** ** ** ** ** ** ** ** ** ** ** ** **	福优先封闭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国投瑞银瑞	0
八至並	福进取封闭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 份

	国投瑞银瑞福优先	国投瑞银瑞福进取
	封闭	封闭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08月13日)基金份额	_	_
总额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645,807,259.89	3,645,807,269.2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63,756,182.16	_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74,029,360.57	_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110,273,183.97	_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45,807,265.45

3,645,807,269.28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本期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券商	交易	股票	交易	债券	交易	债券回	购交易	权证	权证交易		该券商的佣
名称	单元										金
	数量	成交	占股	成交	占债	成交	占债	成交	占权	佣金	占当期佣
		金额	票	金额	券	金额	券回	金额	证		金
			成交		成交		购		成交		总量的比
			总额		总额		成交		总额		例
			比例		比例		总额		比例		
							比例				
海通	1	794,7	45.80	_	_	_	_	_	_	723,5	45.80%
证券		67,50	%							57.42	
		1.11									
华创	1	563,3	32.47	_	_	_	_	_	_	512,9	32.47%
证券		93,40	%							13.95	

		2.29									
浙商	1	321,9	18.55		_	_	_	_	_	293,0	18.55%
证券		32,57	%							88.03	
		5.45									
信达	1	33,89	1.95%		_	_	_	_	_	30,85	1.95%
证券		2,148.								5.51	
		45									
东北	1	21,12	1.22%		_	_	_	_	_	19,22	1.22%
证券		1,840.								9.27	
		16									
国海	1	191,0	0.01%		_	_	_	_	_	173.9	0.01%
证券		73.00								7	
国金	1	43,61	_	_	_	_	_	_	_	39.71	_
证券		8.00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O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